

ICS 67.040
C 5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2718—1996

酱 卫 生 标 准

Hygienic standard for soybean paste

1996-11-27 发布

1997-05-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发布

GB 2718—1996

前 言

本标准于 1981 年首次发布,1996 年 11 月进行第一次修订。

本标准从实施之日起,同时代替 GB 2718—81《酱卫生标准》。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提出。

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北京市食品卫生监督检验所、国内贸易部北京食品酿造研究所、天津市食品卫生监督检验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丁秀英、胡克强、钟冠山、朱荭、李康正。

本标准由卫生委托技术归口单位卫生部食品卫生监督检验所负责解释。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2718—1996

酱 卫 生 标 准

代替 GB 2718—81

Hygienic standard for soybean paste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以粮食为原料经发酵酿造的各类酱的卫生要求及检验方法。
本标准适用于酱。

2 引用标准

下列标准所包含的条文,通过在本标准中引用而构成为本标准的条文。本标准出版时,所示版本均为有效。所有标准都会被修订,使用本标准的各方应探讨使用下列标准最新版本的可能性。

GB 2760—86 食品添加剂使用卫生标准

GB 4789.22—94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调味品检验

GB/T 5009.40—1996 酱卫生标准的分析方法

3 卫生要求

3.1 感官指标

具有正常酿造酱的色泽、气味和滋味,不涩,无其他不良气味,不得有酸、苦、焦糊及其他异味、异物。

3.2 理化指标

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 1

项 目	指 标
食盐(以 NaCl 计),%	
黄酱	≥ 12
甜面酱	≥ 7
氨基酸态氮, %	
黄酱	≥ 0.6
甜面酱	≥ 0.3
总酸(以乳酸计), %	≤ 2
砷(以 As 计), mg/kg	≤ 0.5
铅(以 Pb 计), mg/kg	≤ 1
黄曲霉毒素 B ₁ , μg/kg	≤ 5
食品添加剂	按 GB 2760 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1996-11-27 批准

1997-05-01 实施